李錦得先生
民國四十一年生

自耕農
嘉義市義消總隊第一大隊總幹事
推薦單位：嘉義市好人好事運動協會

搜救雄獅　水中蛟龍

總是帶給旁人爽朗、樂觀感覺的李錦得先生，出生於嘉義的純樸鄉村，由於從小家境貧困，往往在學校下課後也不得閒，必須要多協助家務工作，故自當兵入伍前無法順利完成高中學業；退伍後，在軍中同袍的協助下，在嘉義市從事油漆廣告工程的學徒，在半工半讀的狀態下，完成了高中的學歷，也算是圓了自己一個長久以來的心願。

度過重重關卡　獲得救生員資格

民國67年，李錦得完成終身大事，婚後育有兩子，家庭生活美滿、幸福。民國78年在時任義消小隊長的劉勳宗先生介紹下加入義消，直到今天，聽聞到火警相關的消息，李員總是在第一時間趕赴現場協助救災，鑒於在新聞報導關於海邊或池塘層出不窮的溺水案件，經身邊友人的提議，應該也具備游泳救人的技巧備用，以備不時之需，遂於民國81年報名塗高義教練開授的救生員班，在歷經60個小時的訓練後，民國83年接著參加了中華民國水上救生員訓練，歷經85個小時的訓練後終於拿到證照；最後，在民國85年參加由台灣師大徐興泰教授所開授的高級救生員教練班，經過85個小時的訓練後，順利取得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的教練證，讓自身又多了一項極實用的救生技能！

馬仲豪撰稿

號召民眾學習自救互救
向悲劇說不

在取得正式的教練證後，李錦得開始針對培訓救生員開班授課，希望更多民眾能一起培養這項關鍵技能：當時，在吳鳳游泳池、市立游泳池、藍天游泳池都有開班。爲了讓水上救生的技能更加完備，民國87年，李錦得在經過85個小時訓練後，拿到了中華民國水上救生教練證。由於民眾參與踴躍，開班次數愈來愈多，只要有學生或民眾想要學習救生技巧或取得救生員證，李員都會義務教導，他默默的出錢出力，不求回報，只希望經過持續的推廣救生與自救的概念，有效減少溺水的發生，他也就心滿意足了。

將大愛化做行動
回饋社會不遺餘力

921大地震突顯台灣救援單位欠缺面對重大災難的有效應變機制。當時，內政部消防署對此決心組織民間特種搜救隊，利用一筆來自日本的捐助基金成立後，經過體能技能等考驗，李錦得順利成爲搜救隊的一員，在教官嚴格的要求與訓練下，換得一身救災特搜的好本領。展望未來，李錦得將持續化大愛爲實際行動，協助更多需要幫助的人，做一個歡喜志工！回饋這個他口中「可愛的台灣社會」。